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2020-017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7,0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委托理财期限:9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1月9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5071期(3个月)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为120120507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0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100,000,000.00元,并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875,000.00元。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现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资金来源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8]212号《关于核准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55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45,5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5,797.8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702.2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2月13日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A9001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告编号:临2020-012)。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7,000.00	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低于或等于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3.50%/年;　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高于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1.15%/年。	61.93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保荐机构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理财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3、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4、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2020年4月10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7,000.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产品代码:1201206004,该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起息及到期日为2020年4月13日至2020年7月13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产品资金投向均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总计为7,000.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为90天,收益分配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次购买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的风险评级为低风险,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本次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品种。公司购买的理财 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风险等级较低,符合公司资金管理需求。受托方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并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期间将与受托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是600000,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9年/2019年12月31日(万元)	2018年/2018年12月31日(万元)
货币资金	53,005.94	52,813.20
资产总额	546,468.52	473,075.81
负债总额	290,641.35	247,825.01
净资产	255,827.17	225,250.80
净利润	34,531.67	22,49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23.65	12,05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8.25	−1,702.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42.39	8,889.63

公司本次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投资使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53,005.94万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占公司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3.21%,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2.74%,占公司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1.28%,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该类理财产品列报于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低风险产品,但在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仍不排除因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本金和收益的情况。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21)。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	3,000.00	501.44	12,000.00
合计		15,000.00	3,000.00	501.44	1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8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00	

特此公告。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992　　证券简称:贵绳股份　　编号:2020-008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6.15%减少至4.95%。章奕颖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章奕颖通知,章奕颖于2020年4月9日、2020年4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合计2,949,698股,占总股本的1.20%,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总计12,131,2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95%,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章奕颖
	住所	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东江路25号帝景苑1幢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4月9日、2020年4月10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 股份种类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集合竞价	2020/4/9-2020/4/10 / 人民币普通股 / 2,949,698 / 1.20
	合计	人民币普通股 / 2,949,698 / 1.20

备注:

1.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 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人拥有本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章奕颖	合计持有股份	15,080,898	6.15	12,131,200	4.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80,898	6.15	12,131,200	4.95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2、上述股份减持未披露有关减持计划。公司已多次向有关股东就减持需要遵守的规则进行宣讲,尤其在新《证券法》施行后,严格按照有关规则,合法合规的履行减持(包括被动减持)信披义务。

3、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人无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4、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特此公告。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3日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贵绳股份
股票代码:60099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章奕颖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东江路25号帝景苑1幢
通讯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东江路25号帝景苑1幢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0年4月1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人协议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控制的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　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贵绳股份/上市公司	指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章奕颖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本报告书/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章奕颖于2020年4月9日至2020年4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贵绳股份合计2,949,698股,减持后持有贵绳股份12,131,200股,占贵绳股份总股本的4.95%。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报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报告书披露股权比例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章奕颖基本情况

(1)姓名(包括曾用名):章奕颖

(2)性别:男

(3)国籍:中国

(4)身份证号码:33068119861117****

(5)住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东江路25号帝景苑1幢

(6)电话(通讯方式):188****5895

(7)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8)一致行动关系: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章奕颖持有上市公司贵绳股份12,131,200股,占其总股本的4.95%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持有贵绳股份外,不存在在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00%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资金需求和安排。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对上市公司权益的处置计划

在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增持贵绳股份的安排;信息披露义务人结合自身资金需求及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所持贵绳股份股票。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数量及比例

2020年4月9日至2020年4月10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卖出贵绳股份2,949,698股,占贵绳股份股本总额1.2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贵绳股份12,131,200股,占贵绳股份股本总额的4.95%。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卖出贵绳股份股票。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集合竞价	2020/4/9-2020/4/10	人民币普通股	2,949,698	1.20
合计		人民币普通股	2,949,698	1.20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本次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变动前持股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持股比例(%)
章奕颖	15,080,898	6.15	12,131,200	4.95

四、其他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于本报告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事项,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证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章奕颖
日期:2020年4月10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贵州省
股票简称	贵绳股份	股票代码	60099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章奕颖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大宗交易)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按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有数量:15,080,898股　持股比例:6.1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2,949,698股　变动比例:1.20% 变动后数量:12,131,200股　变动后比例:4.9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章奕颖
日期: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0-021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EPC总承包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中标EPC总承包项目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0-020),公司中标"观澜中学改扩建、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项目。近日,公司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

一、《中标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1、标段名称:观澜中学改扩建、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

2、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3、中标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4、中标价:投标总报价15.46亿元;

5、中标工期:571日历天。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的主要工作职责包括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的相关规范、标准,研究提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的相关建设技术标准和管理办法;负责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管理;负责组织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招投标工作,代表区政府签订并履行有关协议与合同等;负责政府投资项目质量、安全、进度、造价的跟踪、检查、监督和管理,负责项目的投资控制、结算、决算、建档立案及工程移交工作等。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负责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和轨道交通规划和建设协调工作。业务范围包括参与全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长期规划综合研究,负责编制区政府投资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年度建设计划;承担全区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组织全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规划和评估;完成初步设计和概算审批后移交项目建设实施主体。

招标人为政府工作部门,所用资金为政府财政支出,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方面的风险较小。招标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中标项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中标项目是公司承接的以EPC模式建设的重大工程项目,对公司拓展EPC业务有着积极的影响,同时,对公司以设计研发为龙头的全产业链布局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2、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该项目的全过程管理、设计总承包、深化设计及其他要求牵头单位完成的工作,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作为联合体合作方承担项目的材料设备采购、施工总承包等我司承包范围外的全部工作。公司如能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顺利实施该项目,将有效提升公司在EPC总承包市场的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招标方签订正式合同,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合同的签订情况及后续进展情况。项目最终金额、主要履行条款等以公司与招标人最终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0-014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04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美路7号新华医疗科技园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3,123,4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294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许尚峰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李财祥先生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23,370	99.0253	1,200,036	0.974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896,370	99.0034	1,227,036	0.996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895,870	99.0030	1,227,036	0.9965	500	0.000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4,628,601	79.4113	1,200,036	20.5887	0	0.0000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601,601	78.9481	1,227,036	21.0519	0	0.0000
3	关于修改《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年)》的议案	4,601,101	78.9395	1,227,036	21.0518	500	0.008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中,议案1、议案2、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海青、陈朋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席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4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两江新区工业园科研楼一楼会议厅(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61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8,300,6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797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吴朋先生主持,会议对提交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

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6人,董事马静女士、张毅先生、宋蔚蔚女士、王浩先生因事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监事周伟先生、费文先生、朱勇先生因事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8,480,07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江西川仪三川智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申请2020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8,300,68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申请公司2020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8,300,68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全资子公司授信计划及公司为其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8,300,68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川仪调节阀为川仪股份在重庆银行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8,300,68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4,001,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	《关于部分全资子公司授信计划及公司为其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4,001,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	《关于川仪调节阀为川仪股份在重庆银行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4,001,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横河电机株式会社等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118,804,854股;横河电机株式会社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21,015,760股。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施诗、吴焕焕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85　　证券简称:大庆华科　　公告编号:2020004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15,588.99	169,016.90	27.55%
营业利润	4,149.53	−293.82	1512.27%
利润总额	4,531.54	−262.01	182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2.76	−288.00	1653.0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5	−0.02	18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0%	−0.53%	7.57%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4,103.52	69,251.41	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7,812.27	52,624.09	9.86%
股本	12,963.95	12,963.95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459	4.059	9.85%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情况说明

公司科学组织生产、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持续开展提质增效,持续推进新建改建项目的开工建设。报告期内,实现2.5万吨/年C5石油树脂扩能改造项目开车一次成功,相继完成C5分离扩能改造项目、双环石油树脂扩能改造项目建设,原料处理能力和产品生产能力持续增强。公司生产运行平稳,化工产品产、销量同比大幅度增加。

(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上年同期公司主要生产装置停工大检修时间较长,本期生产装置恢复正常生产并相继完成C5分离扩能改造项目、双环石油树脂扩能改造项目建设,化工产品产、销量同比大幅度增加,导致本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发生较大幅度变化。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徐永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成升、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化征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85　　证券简称:大庆华科　　公告编号:2020005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300万元—2,500万元	盈利:773.8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77元-0.193元	盈利:0.060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公司下游生产企业开工严重不足,市场需求减